**陕西省科技厅关于征集2018年度陕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   
陕科发〔2017〕9号**

省级各有关部门，各设区市科技局，西安、宝鸡、咸阳、渭南、榆林、安康高新区管委会，杨凌示范区科技局，韩城市科技局：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创新型陕西建设，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实现“追赶超越”目标，按照中国共产党陕西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对科技工作的总体部署，省科技厅在充分征集社会需求的基础上，编制了陕西省科技计划申报指南。现就征集2018年陕西省科技计划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计划类别

    （一）陕西省重点研发计划

　　包括：重点项目、一般项目、国际科技合作计划项目。

　　产业创新链（群）项目指南另行发布。

    （二）陕西省自然科学基础研究计划

    包括：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重点项目、一般项目。

    （三）陕西省技术创新引导计划

　　包括：科技成果转移与推广计划、产学研协同创新计划。

　　科技企业培育计划指南另行发布。

    （四）陕西省创新能力支撑计划

　　包括：软科学研究计划、县域科技进步支撑计划、科技创新团队。

    科技资源开放共享平台申报指南另行发布。

    二、申报要求

    （一）项目申报单位应是在我省境内登记注册的法人单位，资信可靠，能满足实施项目所需的研发条件与经费保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报：

    （1）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财产被接管或冻结；

    （3）单位及项目负责人在以往承担科技计划项目中有不良记录。

    （二）同一项目负责人本年度各类科技计划项目只能申报1项；指南发布之日起（以项目验收证书办结时间为准），作为项目负责人尚有在研项目（不包括原重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计划、科技创新团队、青年科技新星、产学研协同创新计划），或同时参与3项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研究的，不得以项目负责人身份申报新项目。

    （三）项目负责人应为在职人员，并保证项目在职期间完成研发。（项目执行期一般不超过3年）

    （四）为避免重复支持，禁止同一项目同时申报不同类别计划或以不同申请人的名义提交内容相同的项目申请。省科技厅将按照上述要求，通过陕西省科技业务综合管理系统对项目承担人、参与人、项目名称、内容进行查重，一经发现，将影响项目承担单位和项目负责人的信用等级。

    （五）各类科技计划的具体申报要求详见申报指南（附件1.2.3.4）。申请人在撰写申请书之前，请认真阅读本征集通知和具体申报指南的所有申报要求。

    三、 申报程序

    上述科技计划项目均通过“陕西省科技业务综合管理系统”（[http://ywgl.snstd.gov.cn](http://ywgl.snstd.gov.cn/)）进行网上申报。

    （一）项目申请人按照拟申报的项目类别，在线填写提交申报材料以及项目申报要求的证明材料，提交申请单位；

    （二）经申请单位及推荐部门逐级审核、筛选、填写推荐意见，提交省科技厅；

    （三）通过审核的项目，经系统生成书面打印申报材料（有条形码和水印）A4纸简装一式6份（自然科学基础研究计划一式2份），按要求盖章后统一报送省科技资源统筹中心科技服务大厅（西安市丈八五路10号）。

    四、其它事项

    （一）有关推荐部门说明

    1.中央驻陕单位及省属单位按行业归属由省直相关单位推荐。

    2.按照属地原则，推荐部门一般为当地设区市科技局或国家级高新区管委会。

    3.西北农林科技大学通过杨凌示范区科技局申报。

    4.陕西科工集团所属企业推荐部门为陕西科工集团；陕西科控集团所属企业推荐部门为陕西科控集团；省委科技工委协管、省科技厅直属单位推荐部门为省科技厅。

    5.六家（工业）技术研究院项目通过各自主管部门或属地科技局申报。

    （二）申请预算说明

各类科技计划支持额度详见具体计划的申报指南（附件1.2.3.4）。项目申报单位根据目标任务合理安排经费预算。原则上申请补助金额应在项目支持额度范围内，如低于项目支持额度下限，由项目承担单位自行投入研发经费；对申请补助金额严重超限的项目申请不予受理。

    （三）项目受理说明

    1.受理时间

    项目的申报和推荐，应在规定的时间节点内完成，超过时限规定的将不予受理。

    （1）系统填报时间：

    自然科学基础研究计划：2017年6月22日9：00至2017年8月4日17：00（节假日除外）。

    其他计划：2017年7月3日9：00至2017年8月11日17：00。

    （2）纸质材料报送时间：

    自然科学基础研究计划：2017年8月7日9：00至2017年8月11日17：00。

    其它计划：2017年8月11日9：00至2017年8月18日17：00。

    2.受理地点：陕西省科技资源统筹中心科技服务大厅。

    3.纸质材料由推荐部门或项目承担单位统一报送，不受理个人报送的项目。

    4.请项目申请人及单位合理安排时间，进行有关申报工作，避免在受理截止期前集中申报，造成拥堵，影响项目申报。

    五、联系咨询

    省科技厅发展计划处

    联系人：吴晶   高云   燕志伟

    联系电话：029-87294281   029-81773390

    省科技资源统筹中心科技服务大厅

    联系人：杨海燕   高尧

    联系电话：15339113537

    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675-1236

    各类计划具体业务咨询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项目指南。

    附件：   1.陕西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申报指南http://www.sninfo.gov.cn:8083/eWebEditor/sysimage/file/doc.gif[附件1.doc](http://www.sninfo.gov.cn:8083/upload/20170616053330431.doc)   
             2.陕西省自然科学基础研究计划项目申报指南http://www.sninfo.gov.cn:8083/eWebEditor/sysimage/file/doc.gif[附件2.doc](http://www.sninfo.gov.cn:8083/upload/20170616053337326.doc)   
             3.陕西省技术创新引导计划项目申报指南http://www.sninfo.gov.cn:8083/eWebEditor/sysimage/file/doc.gif[附件3.doc](http://www.sninfo.gov.cn:8083/upload/20170616053343831.doc)      
             4.陕西省创新能力支撑计划项目申报指南http://www.sninfo.gov.cn:8083/eWebEditor/sysimage/file/doc.gif[附件4.doc](http://www.sninfo.gov.cn:8083/upload/2017061605335397.doc)

                                               陕西省科技厅

                                               2017年6月16日